

税收学一流特色专业建设目标

（一）总目标

根据兰州财经大学培养“厚基础、强能力、高素质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为国家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建成在西北地区有重要地位、全国同类院校中有一定影响的教学型财经大学”的办学指导思想，我校税收学“一流专业建设点”的建设目标是：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发挥现有师资资源、社会资源以及专业建设积累的优势，着力培养西北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所亟需的应用型复合型税收专门人才，为新时代背景下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专业人才保障。在四年内，把本专业建设成在甘肃省具有重要影响，能够为甘肃地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税收事业服务提供带头作用的一流专业。

（二）具体目标

第一，通过加强税收学专业内涵建设，不断开发新的理论课程和实验课程，注意用新的知识载体把税收学理论发展前沿的最新进展结合到税收学的专业教学中，实现以学生能力培养为中心的教学理念，不断提高税收学专业的适应度，主要面向政府税务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型税收专门人才。

第二，实施课程建设负责人制度，优先推选高学历、高职称的教师作为课程负责人，并组建课程建设团队，建立以课程负责人为主的教学团队，争取再打造2门校级精品课程，建设1门校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

第三，着力推动“卓越税收人才实验班”的发展，在严格执行“卓越税收人才实验班”培养方案的基础上，不断完善课程体系建设和实践课程建设，培养既具有税收理论知识，又具有税收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复合人才。

第四，探索建立操作性实验、综合性实验、设计创新性实验、研究性实验等多种实验相结合的实验教学体系，进一步建立健全学生到税务机关、各类企业和税务师事务所等实践教学基地开展实习实践的长效机制，并确保取得应有的实效。

第五，继续探索联合培养“双师型”教师的新途径，积极利用已搭建的平台开展税收专业“双师型”教师的培养，促进税收学专业建设，形成税收学专业建设与学科建设相互促进的良好机制。